國立高雄大學試辦招收在港港澳生來臺入學計畫

入學意願確認書

|  |  |  |  |
| --- | --- | --- | --- |
| 中文姓名 |  | 英文姓名 |  |
| 僑居地護照號碼 |  | 性別（男/女） |  |
| 聯絡電話 |  | E-mail |  |
| 本人經由國立高雄大學試辦招收在港港澳生來臺入學計畫(第二梯次)申請，  錄取貴校 學系，  並已詳閱『國立高雄大學試辦招收在港港澳生來臺入學轉學計畫招生簡章』之入學與註冊規定，□ 願意就讀，並依規定辦理驗證及註冊手續；  □ 自願放棄錄取資格。  茲以此據，特此聲明。  此 致 國立高雄大學 | | | |
| 錄取生簽名  （親筆簽名） |  | 日期 | （YYYY/MM/DD） |

注意事項：

1. 錄取學生皆須填妥入學意願確認書並親筆簽名後掃描成電子檔或拍照，於**110年1月24日(星期日) 以**E-mail 回覆入學意願。

E-mail：tifa910910@nuk.edu.tw（國際事務處黃卉庭小姐）

電話：+886-7-5916669

1. 如未依規定時間內辦理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2. **當年度經本校單獨招生管道已錄取之僑生及港澳生，不得再經海外聯招會申請入學分發。**